

证券代码：600918

证券简称：中泰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##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#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年9月26日

（二）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23楼会议室

（三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.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,010
2.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4,550,130,783
3.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65.2945

（四）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主持情况等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，会议由董事冯艺东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出席 9 人，董事长王洪先生、独立董事金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7 人，出席 6 人，监事会召集人、职工监事安铁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晖女士出席会议；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.议案名称：关于确定公司功能界定与分类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5,827,682	99.9054	3,462,501	0.0760	840,600	0.0186

2.议案名称：关于确定公司主责主业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5,836,382	99.9056	3,486,301	0.0766	808,100	0.0178

3.议案名称：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4,611,532	99.8787	4,671,551	0.1026	847,700	0.0187

**4.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5,157,082	99.8906	4,168,701	0.0916	805,000	0.0178

**5.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3,811,582	99.8611	5,699,801	0.1252	619,400	0.0137

**6.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4,543,824,982	99.8614	5,707,901	0.1254	597,900	0.0132

## 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3	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855,230,732	99.3587	4,671,551	0.5427	847,700	0.0986
5	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	854,430,782	99.2658	5,699,801	0.6621	619,400	0.0721

## 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.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。
- 2.本次股东会听取一项非表决事项：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考核与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济南）事务所

律师：林泽若明、郭彬

(二)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没有提出新议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6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1.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.国浩律师（济南）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